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21 日送达至每位监事；
- 2、本次监事会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 3、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
-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逸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会议记录人员列席；
- 5、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2、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

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 董事会关于授予日的确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有关规定。

综上，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5 月 24 日，向 63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共计 172.89 万份，行权价格为 21.81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必要性。且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24 日